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82 屋宇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樓宇及建築工程
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在部門開支一欄中，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由 04/05 年度的 70,638,000 元增加到 05/06 年度的 78,570,000 元，增幅達 11.2%。請當局解釋有關原因，並列出主要僱用服務的名稱、詳細內容、涉及款項以及僱用原因？

提問人： 陳鑑林議員

答覆： 與 2004-05 年度的修訂預算相比，2005-06 年度在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方面將會增加 7,932,000 元。所僱用服務的主要類別如下：

項目	僱用服務 及專業費用	2004-05 修訂預算 \$'000	2005-06 預算 \$'000	兩項預算 之間的 增加/ (減少) \$'000
(1)	緊急及勘測工程	500	500	-
(2)	僱用臨時人員	3,800	3,130	(670)
(3)	外判及顧問研究			
	(a)外判予私人顧問公司	41,893	50,495	8,602
	(b)外判予房屋署	24,445	24,445	-
(1)+(2)+(3)	總計：僱用服務及專業 費用	70,638	78,570	7,932

數目有所增加，主要是由於支付第(3)(a)項下外判工作的私人顧問公司所致，當中包括支付予在 2003 年及 2004 年獲委聘顧問公司的分期費用，以及支付予行將在 2005 年獲委聘顧問公司的類似費用，用以進行大規模清拆違例建築物行動的樓宇視察工作、遏止新建違建物的巡查工作、以及根據負責處理市民滲水投訴的擬議聯合辦事處計劃，進行滲水問題的勘測工作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鄔滿海

職銜：

屋宇署署長

日期：

6.4.2005